

8#硫化地沟增量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签字：

2025 年 6 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以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5
3.3 查阅情况	13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4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8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9
5.1 公众意见概述分析	19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9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9
6 其他	20
7 建设单位公众参与信用承诺书	21

附件 公参调查表

1 概述

建设项目作为轮胎制造项目，属于橡胶制品业，未列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和《轮胎产业政策》（工产业政策[2010]第 2 号）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本项目于 2025 年 4 月 3 日获修文县工信局的项目备案（项目编码：2504-520123-07-02-453549），因此，建设项目与产业政策是符合的。

本次拟建设“8#硫化地沟增量项目”（以下简称“建设项目”）扩建的农子胎与工业轮胎产能属于现有二期工程产品，项目炼胶工序依托现有 3#炼胶车间生产，项目建成后实现增加年产能 396750 条农子胎与工业轮胎（产品重量 30484.2t）。
建设项目新增内容为：①在特种胎车间（二期工程）增加 2 台农子成型机、1 台农业成型机、1 条成品输送线、1 台修边机、1 台气泡检测机、1 台电动单梁桥式起重机和 10 台电动葫芦，②对特种胎车间（二期工程）8#硫化地沟进行改建，新增 24 台硫化机；**转产内容为：**③特种胎车间（二期工程）1#硫化地沟原 15 个 88 寸硫化工位转产大型农业子午胎，④特种胎车间（二期工程）5#硫化地沟原 20 个 88 寸硫化工位转产大型农业子午胎。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生态环境部令第 16 号），本项目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同时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我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委托贵州柱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开展本项目环评工作的过程中，我公司对本项目建设概况及报告书编制情况进行了多次公示，公示期间我公司向受影响的社会各界多方征求意见。根据《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 48 号），编制完成了《8#硫化地沟增量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一同报送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进行第一次公开。

我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委托贵州柱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于2025年4月18日于贵州轮胎网（建设单位官网）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主要有：项目概况、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以及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等。

首次公示载体和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第九条的相关规定。

本项目第一次公示内容详见表2-1。

表2-1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内容

8#硫化地沟增量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告信息

为充分了解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8#硫化地沟增量项目”周边社会各界对该项目的意见，进一步做好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有关规定，现向公众公开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信息，并征求公众的意见。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8#硫化地沟增量项目。

建设单位：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点：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工业园。

建设内容：在前进特种轮胎公司增加2台农子成型机、1台农业成型机，对8#硫化地沟改建，同时新增加48个工位硫化机。

建设规模：增加年产能 396750 条农子胎与工业轮胎（产品重量 30484.2t）。
项目总投资：9416.0 万元。

二、建设单位：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谢工 电话：0851-82316739 邮箱：xieli@gtc.com.cn

通信地址：修文县扎佐镇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贵州柱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文工 电话：15761631446 邮箱：790070726@qq.com

通信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下坝山路阳光城启航中心 1 栋 14 层 6-10 号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可通过下面网络链接进行下载填写：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向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反映，敬请广大群众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谢谢！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第九条要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应通过建设单位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进行公示。本项目第一次公示于2025年4月18日贵州轮胎网（建设单位官网），其公示载体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符合，公示情况见图2-1。



图 2-1 贵州轮胎网（建设单位官网）公示情况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公示网站为贵州轮胎网（建设单位官网），项目公示情况良好，据统计网站点击率高达87次。本项目群众反映良好，公示期间未收到广大人民群众反馈意见，项目在施工及运营期间我公司将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及环评批复要求对项目进行管理，力求将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以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第十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进行公开，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我公司于2025年5月27日~6月11日采取三种方法同步进行了建设项目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方法分别选取网络公示、现场张贴以及报纸公示。公示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情况简述、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方法、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以及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等。征求意见稿是主要内容基本完成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本次公示时限以及公示内容均符合该《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在环评单位征求意见稿基本编制完成后，我公司于2025年5月27日在贵州轮胎网（建设单位官网）对本项目征求意见稿进行公开，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链接为：<https://www.gztyre.com/news/ztnews-detail-10045.htm>。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十一条要求，建设单位征求意见稿公示可通过网络平台进行公开，网络平台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故本项目选用载体符合《办法》要求，项目公示内容见表3-1，公示情况见图3-1。

表 3-1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内容

8#硫化地沟增量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 第 4 号）的有关规定，为充分了解公众对“8#硫化地沟增量项目”意见及建议，进一步做好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将拟建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1、项目名称：8#硫化地沟增量项目；

2、建设单位：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3、建设内容：本项目拟建地址位于贵阳市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在建设单位扎作厂区二期工程特种胎车间内增加成型机、硫化机，并提升现有设备潜能，实现增加年产能 396750 条农子胎与工业轮胎（产品重量 30484.2t）。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令），公众参与主要调查对象为扎佐镇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并鼓励镇区范围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本项目建设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和途径

目前《8#硫化地沟增量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基本编制完成，公众可提前联系，到我公司或环评单位查阅纸质报告书，也可通过本网站上传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下载。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调查意见表可通过本网站上传的附件下载，或到生态环境部网站下载，生态环境部网络下载链接为：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有关信息公开后，公众填写意见调查表以及意见和建议可通过信函、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以及环评单位进行反映。

1、建设单位：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谢丽

电话：0851-2316739

通信地址：修文县扎佐镇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环评单位：贵州柱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文工 电话：15761631446 邮箱：790070726@qq.com

通信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下坝山路阳光城启航中心 1 栋 14 层 6-10 号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征求意见自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敬请广大群众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27 日



图 3-1 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3.2.2 张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第十一条要求，项目征求意见稿可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我公司于2025年5月27日于扎佐镇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新厂区大门处进行公示，公示时间应不少于10个工作日。

本次公示选取载体与《办法》项目符合，本项目现场公示内容见表3-2，现场公示情况见图3-2。

表3-2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现场公示内容

8#硫化地沟增量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有关规定，为充分了解公众对“8#硫化地沟增量项目”意见及建议，进一步做好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向公众公开“8#硫化地沟增量项目”全本内容，并征求公众的意见。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8#硫化地沟增量项目； 2、建设单位：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3、建设内容：本项目拟建地址位于贵阳市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在建设单位扎作厂区二期工程特种胎车间内增加成型机、硫化机，并提升现有设备潜能，实现增加年产能396750条农子胎与工业轮胎（产品重量30484.2t）。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令），公众参与主要调查对象为扎佐镇区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并鼓励镇区范围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本项目建设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及查纸质报告书方式和途径 目前《8#硫化地沟增量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公众可提前联系，到我公司或环评单位查阅纸质报告书；也可通过贵州轮胎专题专栏网页对上传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文本进行下载，网址如下：
--

<http://www.gztyre.com/news/zhuan-ti-huo-dong.jsp>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调查意见表可通过贵州轮胎专题专栏网页上传的附件下载，或到生态环境部网站下载，生态环境部网络下载链接为：

http://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有关信息公开后，公众填写意见调查表以及意见和建议可通过信函、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以及环评单位进行反映。

1、建设单位：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谢丽 电话：0851-2316739

通信地址：修文县扎佐镇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环评单位：贵州柱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文工 电话：15761631446 邮箱：790070726@qq.com

通信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下坝山路阳光城启航中心 1 栋 14 层 6-10 号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征求意见时间从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敬请广大群众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7日



图 3-2 建设项目现场公示照片

2.2.3 报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第十一条中推荐办法还包括报纸公开，根据《办法》要求，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公示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应不小于 2 次；我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6 日、6 月 9 日，在贵州法治报进行了报纸公示，公示日期不小于 10 个工作日，并且公示期间公开信息总共刊登 2 期。该公示采用方式符合《办法》要求。本项目公示内容见表 3-3，公示情况见图 3-3。

表 3-3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内容

8#硫化地沟增量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我公司《8#硫化地沟增量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至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公众可通过网站 [https :
//pan.baidu.com/s/1i95EMxJN0m9_ykcxRbqjew](https://pan.baidu.com/s/1i95EMxJN0m9_ykcxRbqjew)（提取码：vy5v）查阅电子版或到我公司查阅纸质版报告书，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我公司，反映与本项目生态环境有关的意见和建议，联系方式：谢工/13595190251。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遵义市红花岗区打造全时空公共法律服务网——

让法治温暖触手可及

● 免費 贈送

2014年，在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的引领下，工商总局党组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以改革创新精神，着力推进商事制度改革，着力提升市场监管效能，着力加强法治工商建设，着力提升队伍素质能力，着力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为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作出了积极贡献。

92岁抗战老兵再着征衣

■ 记者 张斌 通讯员 王庆凯



▲ 廣州老人話說粵語。 潘曉慧 鄭華 攝

今年春节假期，七星关区燕子口镇武家坝长岭村委会主任吴振耀返乡时，兼而有之

开设赌场并抽头渔利 三人被判处有期徒刑

假期以內，就以利率為目標，以穩定通脹。中央銀行表示，在通脹壓力上升、金融市場動盪、外匯市場疲軟、貿易順差持續、短期外債上升等不利因素下，央行將密切關注通脹壓力，並根據市場情況，在必要時調整利率。

雷山公安跨越两千公里 抓获涉诈嫌疑人

[illegible]

分类广告

广告服务热线 0851-85505030

本報僅作為信息提供,不能作為爭議及簽訂合同的依據。使用本報信息請
查閱官方單位或個人執其法律文件及有效證件,請勿輕信匯款。本廣告平台為爭議
法律責任的歸屬。

● 中國華泰汽車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華泰汽車租賃有限公司
● 中國華泰汽車保險有限公司
● 中國華泰汽車租賃有限公司
● 中國華泰汽車租賃有限公司

本人严登平承诺从2017年5月20日起在贵州信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遵义天美山)相关岗位工作,每月工资由信诚公司发放,每月工资为人民币3200元(大写:叁仟贰佰元整),社会保险由信诚公司缴纳。

[illegible]

中时合同, 合同号: JH1388 贵州成祥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祝为前并表注决。
及第, 及第号: JH738888, 产 司理法人史克恭原人等(1)廷 贵州成祥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业中时合同所成。 管 JH738888 决决(1)所成。 2025年6月6日

惠州工业材料有限公司印制 第一版 2004年8月

貴州金鑫科華人民法院經審理查明該兩項研究開發有限公司申請、裁定變更主體所據事實與理由(以下稱主體變更申請)與該案一審、二審2020年4月30日審(2020)黔01民終4291號民事判決一致,故認定該兩項研究開發有限公司與貴州金鑫科華人民法院審理的一審判決事實、法律適用相符合,應予維持。故對該兩項研究開發有限公司提出的上訴理由,不予採信。貴州金鑫科華人民法院審理查明該兩項研究開發有限公司與貴州金鑫科華人民法院審理的一審判決事實、法律適用相符合,應予維持。故對該兩項研究開發有限公司提出的上訴理由,不予採信。

[illegible]

10. 贵方对知识产权有既定的保护公司的商业人或财产持意见, 应当自本公法或本公法 30 年内向贵方注册商号或注册商标。

[illegible]

廣州工發科貿國際圖書公司謹啟
二〇一五年六月六日

本公司(如城)此次的營業時間增加說明會書本(以索取意見稿)
編輯完成,並分送各區約二十個單位,如有可連結到https://pan.baidu.com/s/1078Hd9tWzUj_cJmGfDlQgw(提取碼:ey6k)(集團
子組或親友公司查詢進度服務等),請隨時向分公司意見來函及
本公司,反映與事項目信息如能幫助的意見和建議。聯繫方式:
電話:(0510)902591。

蘇州新創設計院有限公司

圖書發售

陳雲和中共副主席劉少奇 1958—1962 年通信手稿及選錄

二、调查时间: 自基金会成立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调查期间内属

(二)逾期未出庭为无主案，得由原告继续执行一遍。
附：联系人及电话：
郑华国(马星村)，1360908072

貴州森林城市科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8日

及知悉。本次公示采用方法均为公众容易接触渠道，并且采取三种方式以求公示信息能够较为全面覆盖项目影响区域。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网络公示和报纸公示期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未收到公众主动反馈意见。为进一步了解周边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意见，建设单位在第二次公示期间在轮胎厂厂区附近发放了 40 份公参调查表，发放的调查表已全部收回，其中 30 份为个人意见，10 份为团体意见，均无反对意见。调查范围涵盖了厂区周边区域，公众意见调查表详见附件。团体意见和个体意见分别见表 3-4、3-5。

表 3-4 团体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意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方式	地址	意见
1	贵州博远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91520123MAEG4WKMB4		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镇	/
2	修文县卓晟模具经营部	92520123MAAM14685F		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镇	/
3	贵州跃盛玻璃有限公司	91520123MAAL2Q1X28		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街道新柱村	/
4	贵州齐天安全玻璃有限公司	91520113MA6DJJ5C5W		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镇	/
5	贵州豪迈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91520123MAC299CP5H		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景阳街道	/
6	贵州大道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91520123MAAJQPL301		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镇	/
7	贵阳焱火生物质燃料有限公司	91520123MADA1U1B3F		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镇	/
8	贵州鑫昇丰建筑门窗工程有限公司	91520123MAAJP14X70		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镇	/
9	贵州鑫昇丰建筑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91520123MA7KWU3385		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镇	/
10	贵州金不换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91520113069922214F		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镇中小企业创业基地 7 号	/

表 3-5 个人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意见表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现居住地址	意见
1	刘娟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
2	陈维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
3	舒正伦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
4	陈钰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大龙村	/
5	唐亚文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大龙村	/
6	曹全碧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大龙村	/
7	方应水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大龙村	/
8	杨勇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珍珠河黑山坝	/
9	范彪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三元村二组	/
10	杨利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红星村五组	/
11	黄毅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万江村	/
12	翟美好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万江村	/
13	王群英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香巴村一组	/
14	钱光玉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无
15	周光静			扎佐镇	/
16	王琚			扎佐镇	无

17	穆开华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景阳街 道一组	/
18	徐开俊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景阳街 道红星村三组	/
19	杨彪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珍珠河 居委会黑山坝 村	/
20	陈圆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
21	陈诗明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大龙村	/
22	邓明秀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大龙村	/
23	余泽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大龙村	/
24	张仕勇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大龙村	/
25	吴诚华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丁官村四组	无
26	朱慧方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高潮村四组	无
27	白坤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高潮村四组	无
28	刘清魁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高潮村四组	/
29	项华萍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高潮村四组	/
30	周章翠			贵州省贵阳市 修文县扎佐镇 高潮村四组	/

根据表 3-4 和 3-5 单位和公众提出的意见情况,公众对项目建设无反对意见。

我公司在严格落实环评中提出的相关环境保护措施的情况下,并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我公司拟建的“8#硫化地沟增量项目”能完成环境污染治理,并能做到环境事件的防范工作,因此,公众提出的意见我公司能落实到环境保护管理工作中。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第十四条要求，在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截至公示结束，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主动反馈意见，为进一步了解周边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意见，我公司在厂区附近发放了40份公众调查表对周边团体和个人进行了调查，发放的调查表已全部收回，公众无意见。故本次公众参与不进行深度公参，我公司在该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中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以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进行运营管理。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对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建设单位不得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未经个人信息相关权利人允许不得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主动反馈意见，为进一步了解周边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意见，我公司在厂区附近发放了40份公众调查表对周边团体和个人进行了调查，发放的调查表已全部收回，公众无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采用了网络公示、现场张贴以及报纸公示三种方式进行同步公示，公示时间均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主动反馈的意见及建议，我公司在厂区附近主动发放了40份调查表了解周边团体及个人对本项目的建设意见，调查表全部回收，提出的意见均能采纳。本项目在建设运营时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以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进行运营管理，力求将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降至最低。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在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主动反馈意见，为进一步了解周边团体和个人对本项目的建设意见，我公司在厂区附近主动发放了40份调查表了解周边团体及个人对本项目的建设意见，发放的调查表全部回收，提出的意见均能采纳。因此无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6 其他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做好相关公众参与，截至公示结束，我公司及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主动反馈意见及建议，为了解周边团体及个人对本项目的建设意见，我公司在厂区附近主动发放了40份调查表了解周边团体及个人对本项目的建设意见，调查表全部回收，提出的意见均能采纳。在本项目环评手续完成后，我公司将对本次公众参与中的相关文件（图片、公参说明、承诺函等）及公众提出的意见表进行存档备查。

7 建设单位公众参与信用承诺书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在8#硫化地沟增量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8#硫化地沟增量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负责。

承诺单位：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6月12日